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车辆管理所签订机动车临时号牌制作项目、机动车检字及封条制作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与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车辆管理所，签订了《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车辆管理所机动车临时号牌制作项目合同》和《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车辆管理所机动车检字及封条制作项目合同》。

本公司将为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车辆管理所制作机动车临时号牌、机动车检字及封条，并基于上述内容为交管局提供RFID的号牌管理系统和利用区块链技术建立对临时牌照的应用管理，实现流程各节点实时查询、追溯、监督管理等职能；同时能满足未来机动车驾驶证等项目进行区块链管理的技术兼容。两项合同总金额573万元。

本次中标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车辆管理所的制作项目，是由本公司将区块链技术与传统票证业务结合，在提供纸质产品的同时，为用户提供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查询、追溯和监管等功能，为今后交管系统采用区块链技术对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号牌进行上链验查、避假等方面进行有益探索。本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公司业务的技术含量，也为本公司区块链电子单证技术更大范围的应用奠定了良好基础，能够有效提升本公司在区块链技术的服务能力，对推进区块链技术在电子证件领域的应用和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此次项目中标金额为573万元，不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提升带来显著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